

景德镇市昌江区西郊街道办事处文件

昌西办发〔2023〕4号

西郊街道防汛抗旱应急预案

为了做好防范和处置因暴雨、干旱等造成的各种自然灾害，采取积极有效的防御措施，保证防汛抢险、抗旱救灾工作高效有序的进行，最大程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和社会稳定，特制定2023年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基本情况

街道下辖15个社区1个林场。

二、工作原则

1、以人为本，预防为主。防汛抗旱工作坚持“以人为本，安

全第一”，把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放在首位，做到居安思危，常备不懈，以防为主，防抗结合。

2、统一领导，分级负责。防汛防旱工作在镇防汛防旱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实行一把手负责制，统一指挥，分级负责。按照行政村实行属地管理，各行政村是基层防汛防旱工作的责任主体。

3、依法应对，科学调度。坚持依法防汛防旱和抢险救灾，实行公众参与，干群结合。防汛防旱和抢险救灾工作按照统一部署、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兼顾一般，科学调度、优化配置，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

4、快速反应，部门联动。发生洪涝旱灾和水利工程险情时，镇政府迅速响应，各有关部门迅速行动，及时、高效地开展预防和应急处置。

三、防汛应急预案

1、联圩闭口方案

(1) 当水位达到 2.5 米，上游闸门全部下闸。

(2) 当水位达 2.7 米时，下游闸门全部关闭。

2、排涝动力方案

(1) 当水位达到 2.3 米时，所有排涝站排涝动力设施做好调试出水准备工作。

(2) 当水位达到 2.7 米时，所有排涝站全部运转预降水位要求挂坎 0.5 米以上，以确保汛期日降雨量 200 毫米，48 小时内能顺利排出。

3、河道清障方案

(1) 汛期到来时，根据市防指办通知要求做好清除河道内鱼簰、网箔等行水障碍物准备工作。

四、防旱应急预案

1、农田灌溉期在外河水位 0.8 米以下，确保河道水位正常，排灌站能及时抽水灌溉。

2、在外河水位 0.6 米以下，确保农田灌溉及时、有效，保证农作物不受损失。

3、当水位在 0.4 米左右时，部分流动机船无法抽水时，各行政村自发组织疏通水系，确保灌溉。水位再有下降趋势时，实施二级翻水。

五、防汛防旱职责

防汛防旱指挥部：负责防汛抢险的领导和指挥工作。

防汛防旱分指挥部：各分指挥部根据各联和附属圩的特点，制定相应的应急处置方案，特别是圩堤的险工患段和庄圩做好相应的物资储备。

人武部：负责组织应急防汛防旱抢险队伍参加防汛、防洪救灾工作。

纪工委：负责监督各社区（林场）、各单位的防汛防旱工作。

财政所：负责保障防汛防旱资金及时到位。

城市管理办：负责防汛防旱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及时通报汛情、旱情，做好防汛物资的储备和保管，确保排涝站运行正常。

负责统计、收集和上报农副业受灾情况，制定农业抗灾补救措施，做好水系清障工作，协助水务站维护泵站运行。

社会事务办：负责受灾统计上报及救灾工作。

各社区（林场）：负责组织协调本辖区范围内防汛防旱工作，组织抢险救灾人员，落实防汛防旱期间的值班，统计核查灾情并及时上报。

各社区（林场）、单位部门要进一步明确职责，落实工作任务和时间要求，全力以赴做好防汛防旱工作

六、应急响应

当办事处防汛指挥机构发布预警信号后，办事处防汛指挥机构各成员、各防汛安全责任人、信息监测人员、防汛抢险队伍等要根据不同预警信号立即采取相应应急响应活动，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一般汛情应急响应

(1) 相关责任人到岗到位，加强值班值守和雨情、水情、工情监测，及时向办事处防汛指挥机构报告情况。办事处防汛指挥机构及时向上级防汛指挥机构和村各相关安全责任人通报情况。

(2) 各安全责任人密切关注所负责区域内危旧房屋、洼地、山沟汇水等情况，落实好各项抢险措施。

(3) 防汛抢险队伍做好准备

2、较大汛情应急响应

(1) 办事处防汛指挥机构召开汛情分析会，部署防御工作，及时向上级防汛指挥机构报告情况，相关责任人立即到岗到位，加强值班值守，加强雨情、水情、工情监测，及时向办事处防汛指挥机构报告情况。

(2) 各安全责任人要随时掌握雨水情变化，密切关注所负责区域内危旧房屋、洼地、山沟汇水等情况，落实好各项抢险措施，及时通知相关人员做好必要的转移准备。

(3) 防汛抢险队伍整装待命，随时准备参加抢险救灾

3、重大汛情应急响应

(1) 办事处防汛指挥机构召开紧急抗洪工作会议，全村动员部署抢险救灾工作，及时向上级防汛指挥机构报告有关情况。相关责任人立即到岗到位，加强值班值守，加强雨情、水情、工情的监测，强化现场报汛制度，及时向办事处防汛指挥机构报告情况。

(2) 各安全责任人要随时掌握雨水情变化，密切关注所负责区域内危旧房屋、洼地、山沟汇水落实好各项抢险措施，及时通知相关人员做好转移准备，特别对易发灾害点重点住户及老弱病残孕等行动不便的人员加强联系。

(3) 防汛抢险队伍加强巡查值守，参加抢险救灾。

(4) 各安全责任人必要时可先组织受山洪、房屋坍塌、内涝

积水威胁的居民按照转移避险方案优先转移到安全区域，后向村防汛指挥机构汇报。

七、人员转移安置

根据预警信息及灾情发展趋势，如达到安全转移避险前提条件，即依照预案实施紧急撤离，

1、确定需要转移的人员

确定危险区范围及居民等分布情况，并根据当地情况分类确定山洪、内涝积水、危旧房屋等威胁转移人口。

2、转移安置原则

转移安置应遵循先人员后财产，先老弱病残人员后一般人员以及集体、有组织转移为主的原则。

3、转移地点、路线

转移地点、路线确定以就近、安全和便于转移为原则。青年大道、苏仙岭为我办事处避险安置点，办事处防汛组织机构必须经常组织人员检查转移路线、安置地点是否出现异常，如有异常应及时修补或改变线路。填写群众转移安置计划表，绘制人员转移安置路线。

4、转移准备

办事处防汛组织机构每年汛前安排各组制作明白卡，将转移路线、时机、安置地点、转移安置责任人等有关信息发放到危险

区住户，并制作标识牌，标明安全区、危险区、转移路线、安置地点等。

5 转移过程中应急事件处置

当交通或通讯中断时，危险区内的组应在办事处、社区、负责人的统一组织下，按照预先制定的转移路线，地点转移。当突然遇到险情且无法和区域内安全负责人联系时，应按已发放的转移安置明白卡所填写的内容、要求采取自救措施，自行向安全地点转移。

6、转移安置措施

转移工作采取办事处、社区、组干部层层包干负责的办法实施，明确转移安置纪律，统一指挥、安全第一

西郊街道办事处
2023年2月7日

(此页无正文)